

嘉義縣109年暑期青少年籃球三對三鬥牛比賽競賽辦法

- 一、宗 旨：鼓勵青少年於暑假期間參與有益身心健康的戶外籃球運動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嘉義縣政府、嘉義縣議會、嘉義縣體育會、救國團嘉義團委會、朴子市公所、朴子市民代表會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警察局、救國團朴子市團委會。
- 四、承辦單位：嘉義縣警察局少年隊
- 五、協辦單位：國立東石高級中學、嘉義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
朴子市民眾服務分社、朴子市體育會、朴子市教育會
德星紙器股份有限公司、神斧創意精品刺繡、朴子高明寺
大揚有限電視公司、華生印刷社
- 六、比賽日期：109年7月25日（星期六）。上午7時40分報到。
- 七、比賽地點：國立東石高中籃球場。
- 八、比賽項目：分組、參賽資格：

項 目	分 組	參 賽 資 格
團 體 賽 (三對三鬥牛賽)	一、國中男生組 二、國中女生組 三、高中男生組 四、高中女生組	一、限就讀本縣國中、高中職之學生（含應屆畢業生）或設籍本縣在外縣市求學之國中、高中職學生。 二、出賽時，需攜帶證明身份之文件（文件內容如十二～附註）。

九、獎 勵：

- (一) 凡報名參賽者，均贈送參加獎一份。
- (二) 視報名隊數多寡，以決定錄取頒獎數。獲獎者均頒贈獎盃、獎狀等，以資鼓勵。
- (三) 另，擇優頒贈獎品代金，以資激勵。
- 分男、女生組，依各組報名數決定錄取隊數，其名次及每隊金額如下：

1. 男生組：

隊 數	名 次	金 額	名 次	金 額	名 次	金 額	名 次	金 額	備 註
30以上	第一名	1,400	第二名	1,200	第三名	900	第四名	600	取 4 名
20以上	第一名	1,200	第二名	900	第三名	600	第四名	400	取 4 名
15~19	第一名	900	第二名	600	第三名	400			取 3 名
10~14	第一名	900	第二名	600					取 2 名
5 ~ 9	第一名	600							取 1 名

2. 女生組：

隊 數	名 次	金 額	名 次	金 額	名 次	金 額	名 次	金 額	備 註
15以上	第一名	1,400	第二名	1,200	第三名	900	第四名	600	取 4 名
10以上	第一名	1,200	第二名	900	第三名	600			取 3 名
7 ~ 9	第一名	900	第二名	600	第三名	400			取 3 名
5 ~ 6	第一名	900	第二名	600					取 2 名
3 ~ 4	第一名	600							取 1 名

十、報名：

時 間：即日起至109年7月10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
地 點：1. 朴子市民眾服務分社 傳真：(05) 3700404

2. 華生印刷社 傳真：(05) 3791325

人 數：限報3-4人。

查詢電話：1. 華 生 印 刷 社 電話：(05) 3791588

2. 救國團朴子市團委會 電話：0932719203・0915467309

十一、賽程抽籤日期、地點：訂於7月14日（星期二）下午6時在朴子民眾服務社舉行，請各隊派代表與會，未到者由大會代抽代決不得異議。

十二、附註：

(一) 參賽時，請攜帶下列各項證件，以備資格、身份之查對。

(1) 就讀本縣各校者，需攜帶學生證。

(2) 設籍本縣在外縣市求學者，需攜帶學生證及戶籍證明。

(3) 應屆畢業生需攜帶畢業證書。

(4) 以上證件均可以影本替代之。

(二) 本比賽已經由大會投保平安保險。

十三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，修正事宜及比賽細則等，於比賽當日宣佈之。